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INGKEY INTELLIGENCE CULTURE HOLDINGS LIMITED **京基智慧文化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繼續經營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50)

採納股份獎勵計劃之 補充公告

茲提述京基智慧文化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八日之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採納股份獎勵計劃。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上市規則第17章已修訂為監管上市發行人新股份及現有股份的股份計劃，自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實施日期」)起生效(「經修訂上市規則」)。本公司謹此澄清，該計劃在實施日期後構成經修訂上市規則下的股份計劃，且本公司將根據經修訂上市規則第17.12條遵守以下規定：

- (1) 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於其年報披露有關該計劃下的獎勵授予及該計劃的概要的所需資料；及
- (2) 持有未歸屬的計劃股份的信託人(不論直接或間接)須就根據上市規則須經股東批准的事宜放棄投票，除非法律另有規定須根據實益擁有人的指示投票並發出有關指示。

代表董事會
京基智慧文化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曾慶贊

香港，二零二三年一月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曾慶贊先生；非執行董事姚宇翔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鄧寶琳女士、葉偉其先生及陳釗洪先生組成。